豁 免 嚴 格 遵 守 上 市 規 則 及 公 司 條 例 之 規 定

借股安排

為方便進行有關國際配售之超額配發、滙富金融可根據借股安排向現有股東借入股份,或以其他途徑獲得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安排載列於借股協議,據此,Realbest及李主席已同意就此借出若干股份予滙富金融。就此而言,Realbest及李主席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1)(a)條規定,否則會限制彼等在建議上市後出售彼等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份。有關該項豁免之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

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申報會計師須呈報最近期財務資料

根據公司條例附表三第一部第27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招股章程載列緊接發出本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經營總收入或銷售營業額聲明。

根據公司條例附表三第二部第31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招股章程載列本公司核數師兼 申報會計師就緊接發出本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年各年本集團之財務業績所作之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4.04條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招股章程載列一份會計師報告,涵蓋緊接發 出本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本集團之合併業績。

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載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會報師報告。然而,由於吾等及吾等之申報會計師並無足夠時間完成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供納入本招股章程,故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條及公司條例附表三第27及31段對吾等造成繁重負擔。

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已向證監會申請發出豁免證書,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條例附表三 第27及31段有關在本招股章程載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之會計 師報告之規定,並且已獲得證監會發出根據公司條例第342A(1)條之豁免證書。

豁 免 嚴 格 遵 守 上 市 規 則 及 公 司 條 例 之 規 定

本公司亦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條規定,並已獲得聯交所豁免。

董事確認已對本集團作出充份之盡職審查,以確保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集團之財 政狀況或前景自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化,且自二零零四年八月三 十一日以來並無任何事宜會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